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CR 亞洲資產(控股)有限公司 ASIAN CAPITAL RESOURCES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 8025)

特別股東大會之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日期為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八日之特別股東大會通告(「通告」)所載之決議案，已於二零零八年三月十四日舉行之特別股東大會獲股東以投票之方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茲提述亞洲資產(控股)有限公司於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八日發出之通函(「通函」)。除文義另外有所指外，本公告所載詞彙與通函所界定之詞彙具相同的涵義。

特別股東大會之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通告所載之決議案，已於二零零八年三月十四日舉行之特別股東大會獲股東以投票之方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於特別股東大會舉行之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 639,335,418 股，其中有權出席大會及投票贊成或反對決議案之股東所持有之股份總數為 311,649,987。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負責臨時股東大會之監票工作。投贊成票及反對票之股份數目如下：

普通決議案	投票數目 (%)	
	贊成	反對
(a) 批准、確認及追認該協定(定義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零八年二月二十八日之通函(「該通函」))及據此擬進行之交易；	72,832,313	0 / 0%
(b) 授權董事配發及發行代價股份(定義見該通函)；	/ 100%	
(c) 批准產生及發行可換股票據股份(定義見該通函)；		
(d) 授權董事于行使可換股票據時配發及發行股份；及		
(e) 授權董事進行與該協定、發行代價股份、發行可換股票據及該協定下擬進行之交易有關之一切行動。		

承董事會命
亞洲資產/ (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Andrew James Chandler

香港，二零零八年三月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謝暄先生/(主席)及楊秋林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盧敏霖先生/(副主席)；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巫繼學先生、楊振洪先生及張道榮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而提供有關亞洲資產/(控股)有限公司之資料。亞洲資產/(控股)有限公司各董事願就此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1)本公告所載的資料於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成分；/(2)本通告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其所載任何聲明產生誤導；及/(3)本公告表達的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並以公平合理的基準及假設為依據。

本公告將刊載於創業板網頁 www.hkgem.com 「最新公司公告」一頁/(於刊發日期起計最少連續七日)及本公司之網頁 www.airnet.com.hk 內。